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审 计 报 告

委托单位：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415）2169605-2169608　　2165602
传真号码：（0415）2165121

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LIAONING ZHONG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中国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山上街95号4楼
电话:(0415) 2165601-3 2169605-8
传真:(0415)2169609 邮编: 118000
企业网站:http://www.ladzp.com

审 计 报 告

辽中朋审字【2024】072号

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承会计师事务所")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承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承会计师事务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明承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除财务报表和本审计报告以外的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辽24TCXY7278

基于我们已经针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明承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明承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明承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

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承会计师事务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丹东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明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资　产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21,365.22	616,956.06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3,159,699.08	2,735,234.72	应付账款		2,800,000.00	3,360,000.00
预付款项		-	12,100.00	预收款项		879,571.61	99,207.25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	2,875.91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92.96	704.66
其他应收款		3,317,795.12	6,000,667.26	应付利息			
存货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4,057,084.53	6,374,683.66
其他流动资产		366,528.62	374,217.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7,265,388.04**	**9,739,175.16**	其他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7,736,749.10**	**9,837,471.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918,561.68	898,406.02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17,652.29	19,160.81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8,561.68	898,406.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8,655,310.78**	**10,735,877.50**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	30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	-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一般风险准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52.29**	**19,160.81**	未分配利润		-1,672,270.45	-1,277,541.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2,270.45**	**-977,541.53**
资产总计		**7,283,040.33**	**9,758,335.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83,040.33**	9,758,335.97

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讫
LIAONING ZHONG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403,113.21	2,729,184.38
减：营业成本		40,784.64	1,311,861.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3.74	919.9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13,650.59	1,412,793.51
财务费用		-598.41	-1,233.7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1,147.35	4,843.02
加：营业外收入		690,605.26	13,642.19
减：营业外支出		140,392.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0,934.27	18,485.21
减：所得税费用		-	6,205.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934.27	12,279.86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0,934.27	12,279.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讫
LIAONING ZHONG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8,950.00	3,020,678.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48.08	359.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647.75	446,24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9,145.83	3,467,284.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	1,416,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7,424.65	1,191,335.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86.77	28,526.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825.25	497,54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4,736.67	3,133,40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590.84**	**333,877.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590.84**	**333,877.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956.06**	**283,07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365.22**	**616,956.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讫
LIAONING ZHONG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										-1,277,541.53	-977,541.53
加：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										6,205.35	6,205.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1,336.18	-971,336.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0,934.27	-400,934.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934.27	-400,934.27
1、股东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										-1,672,270.45	-1,372,270.45

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讫
LIAONING ZHONG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通广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										-1,289,821.39	-989,821.39
加：1、会计政策变更													
2、前期差错更正													
3、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										-1,289,821.39	-989,821.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79.86	12,279.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79.86	12,279.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										-1,277,541.53	-977,541.53

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讫
LIAONING ZHONGP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7年3月20日成立，公司名称为北京明光会计师事务所，在2022年1月14日第一次更名为北京明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在2023年8月11日第二次更名为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取得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1014247699号，法定代表人：杨文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万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5号时代之光4号楼1205室，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注册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项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会计业务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小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外币业务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小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 营业执照，其清算财产不足清偿的；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 者遗产不足清偿的；债务人逾期3年以上未清偿，且有确凿证据证明已无力清偿债务的；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批准破产重整计划后，无法追偿的；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收回的。应收及预付款项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应收及预付款项，作为坏账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应收及预付款项。

6、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是指小企业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的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出售短期投资，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及库存商品。本公司的存货主要是低值易耗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存货发生毁损，处置收入、可收回的责任人赔偿和保险赔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盘盈存货实现的收益和盘亏存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或营业外收入。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是指小企业准备长期（在 1 年以上）持有的债券投资。长期债券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债券投资损失确认标准：债务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其清算财产不足清偿的；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的；债务人逾期 3 年以上未清偿，且有确凿证据证明已无力清偿债务的；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批准破产重整计划后，无法追偿的；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作为长期债券投资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债券投资账面余额。

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小企业准备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并采用成本法进行会计处理。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分得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损失确认标准：被投资单位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 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的；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累计发生巨额亏损，已连续停止经营 3 年以上，且无重新恢复经营改组计划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权，投资期限届满或者投资期限已超过 10 年，且被投资单位因连续 3 年经营亏损导致资不抵债的；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累计发生巨额亏损，已完成清算或清算期超过 3 年以上的。长期股权投资出现上述情形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1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小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

命超过 1 年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设备、器具等。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或建造、或投资者投入等及将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年	0	20%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建造中之工程项目，包括在建之建筑及维修设施，以及待安装设备。在建工程按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建筑工程及购置成本，以及于兴建、安装及调试期间的有关专门借款所发生的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入账。

1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3、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小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等）入账；对接受投资转入的无形资产，按合同约定或评估确认的价值（包括相关税费）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

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五、税项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3年1月1日，年末指2023年12月31日。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21,365.22	616,956.06
合计	421,365.22	616,956.06

2、应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3,159,699.08	2,735,234.72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账款		12,100.00
其他应收款	3,317,795.12	6,000,667.26

3、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	363,359.49	363,359.49
增值税	3,169.13	10,857.63
合计	366,528.62	374,217.12

4、固定资产

项目	办公设备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5,455.00
2、本年增加金额	
其中：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35,455.0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6,294.19
2、本年增加金额	1,508.52
其中：计提	1,508.52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7,802.71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7,652.29
2、年初账面价值	19,160.81

5、应付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2,800,000.00	3,360,000.00
预收款项	879,571.61	99,207.25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057,084.53	6,374,683.66

6、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680.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96	23.83
企业所得税		
合计	92.96	704.66

7、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职业风险金	918,561.68	898,406.02
合计	918,561.68	898,406.02

8、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高小辉	12,000.00	4%		12,000.00	0.00	
秦国伟			12,000.00		12,000.00	4%
杨文明	144,000.00	48%			144,000.00	48%
姜波	60,000.00	20%			60,000.00	20%
孙鑫	72,000.00	24%			72,000.00	24%
张美新	12,000.00	4%			12,000.00	4%
合计	300,000.00	100%	12,000.00	12,000.00	300,000.00	100%

9、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77,541.53	-1,289,821.3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205.35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71,336.18	-1,289,821.3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934.27	12,279.86
其他未分配利润增加项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项目	本年	上年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672,270.45	-1,277,541.53

1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营业收入	403,113.21	40,784.64	2,729,184.38	1,311,861.64
合计	403,113.21	40,784.64	2,729,184.38	1,311,861.64

1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423.74	750.40
教育费附加		101.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80
合计	423.74	919.92

12、期间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313,650.59	1,412,793.51
财务费用	-598.41	-1,233.71

1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加计抵减	575.20	13,509.25
应付账款无法支付款项	681,649.64	
其他	8,380.42	132.94
合计	690,605.26	13,642.19

1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无法收回款项	140,392.18	
合计	140,392.18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文明，控股比例为 48%。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报出。

北京明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王丽华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4-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621197804192761

证书编号：21060166001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0 年/y 03 月/m 31 日/d
Date of Issuance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辽宁注册会计师 合格 2021年9月14日

年/y	月/m	日/d

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8月31日

年检通过

2019 年 10 月 28 日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7月31日

年检通过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2012 年 4 月 25 日

7



姓名 Full name 李珠征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2年09月21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丹东利安达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60419720921201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3月2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检(5)

2013 年 4 月 25 日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2) 3月25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年度CPA 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辽宁注协检(3) 2014年3月25日

2015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3) 3月10日

2016年度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检(3) 3月11日

9

辽宁注协检(2) 合格 2021.3.1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1060166001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 年 07 月 05 日

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检通过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2018 年 10 月 30 日

5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李铁征

经营场所：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山上街95号四层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21060166

批准执业文号：辽财会协字[1999]700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1月29日

证书序号：0009059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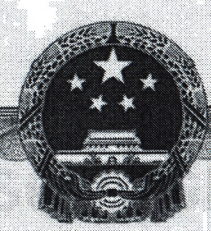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辽宁省财政厅

2023 年 3 月 2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 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603120103151 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辽宁中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铁征

经营范围　验资，审计，会计咨询，会计顾问，经济案件查证，税务代理，基建工程预决算审计，会计服务，会计培训，综合档案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15日

住　　所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山上街95号四层





登记机关

2023 年03 月0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